

大成惠恒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惠恒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惠恒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代码	0106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4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大成惠恒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大成惠恒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29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7月29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7月2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7月29日

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超过50%,且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方式。本基金的封闭期为一年,每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含)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至一年后的对日的前一日的期间。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次日起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进入下一封闭期,以此类推。

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6年7月29日至2026年8月25日,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可暂停申购、赎回并除外。

如封闭期结束之后次日因不可抗力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开放期结束之后日相应顺延。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间中计算,在不不可抗力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间,直至至结束开放期时结束要求。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投资人在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每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金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

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限制、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以及本基金的总份额限制等,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50%
300万≤M<500万	0.30%
500万≤M	1000元/笔

养老金客户在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办理账户认证手续后,可享受申购费率一折优惠,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按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申购份额的计算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某投资人于开放期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为0.8%,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40,000/(1+0.8%)=39,682.54元

申购费用=40,000-39,682.54=317.46元

申购份额=39,682.54/1.0400=38,156.29份

即:该投资人于开放期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为0.8%,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则其可得到的38,156.29基金份额。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者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及每次赎回的最低份额做出规定,具体规定见有关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份额(M)	赎回费率
M<7日	1.50%
7日≤M<30日	0.10%
30日≤M<N	0.05%

本基金对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金额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例:某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时间为1年时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5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10,000×1.0500=10,500.00元

赎回费用=10,500.00×0=0元

净赎回金额=10,500.00-0=10,500.00元

即:该投资者在持有基金份额时间为1年时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5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500.00元。

5 日常转换业务

(1)本基金在本次开放期内开通转换业务。

(2)本次开放期间,投资者申购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开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其他基金在本公司直销平台以及已开通本基金转换业务的代销机构办理,代销机构受理本公司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事宜详见各代销机构的说明。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3)转换业务规则: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础,且代销机构需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4)转换费: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

(5)转换限额: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份。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27层

法定代表人:吴庆斌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9588

联系人:吴海灵

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大成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668(免长途话费)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27层

联系人:吴海灵、关志玲、谢悦

电话:0755-22223556/22223177/22223555

传真:0755-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7.2 代销机构

本基金代销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增减或变更基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代销机构。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相关业务时,请遵循各销售机构业务规则与操作流程。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的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在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进入下一运作周期。在本基金封闭运作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大成惠恒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

(4)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668)了解基金申购、赎回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7日

关于调整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公告

1.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260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3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规定
管理费调整实施日期	2026年07月26日
调整原因	根据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按照0.30%/年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化年化收益率率大于或等于2倍前固定费率,基金管理人经调整管理费为0.20%/年,以该较低费率为基础计算净收益作为当月计提管理费收取的依据。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管理费后,基金管理人方可按调整费率0.20%/年计提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管理费后(包括调整办法)的有关事宜在招募说明书上公告”。因发生上述情况,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07月26日(含)起调低本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为0.20%/年。

注:(1)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简称“本基金”。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基金管理人”。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待上述调整情况消除后,基金管理人将恢复本基金管理费率为0.30%/年,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2)投资者可通过下列渠道了解相关信息:

1)基金管理人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0860

网址:www.zcfund.com

2)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基金每日净值收益将根据市场情况上下波动,在极端情况下可能为负值,存在亏损的可能。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并通过计算预估收益率的方法每日确认各类金融工具的预估收益,每万份基金份额预估收益和七日化预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值收益和七日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本基金可能使投资者证券投资风险,取费率等受到影响。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根据基金资产情况调整管理费,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7日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7月27日起增加其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投资者可通过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列表中对应该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1	016765	百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不开通	不开通
2	025000	百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开通	开通
3	025001	百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开通	开通
4	019140	百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开通	开通
5	022751	百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开通	开通
6	022677	百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开通	开通
7	022678	百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开通	不开通
8	026503	百嘉中证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在产品募集中	
9	026505	百嘉中证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在产品募集中	

投资者可在开放期通过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上述基金的相关业务,相关业务及相关规则遵照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7日

关于中航首钢生物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举办2026年第2季度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开放日活动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时间:2026年8月4日(星期二)9:30-11:30
- 现场地点:首钢生物物质项目现场(北京市海淀区鲁家山循环经济静脉产业园基地)
- 报名方式:会议邀约、项目现场报名
- 报名方式:按要求发送报名信息至IR_REITs@aviatfund.cn或通过报名链接、扫描二维码报名
- 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下午17:30
- 基于会议现场管理要求,每家机构报名限2人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中航首钢生物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航首钢绿能REIT,基金代码:180801,以下简称“本基金”)2026年第2季度经营成果以及财务状况等,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将于2026年8月4日举行本基金2026年第2季度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开放日活动,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问题进行交流和解答。公募REITs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中航首钢绿能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中航首钢绿能REIT
公募REITs代码	180801
公募REITs生效日	2024年6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银保监会公告2020年第12号),《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细则》(证监会公告2020年第12号),《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细则》(证监会公告2020年第12号)等有关规定以及《中航首钢绿能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航首钢绿能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二、本次活动的时间、地点、参与方式

(一)时间:2026年8月4日(星期二)9:30-11:30

(二)现场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鲁家山循环经济静脉产业园基地

(三)参与方式:会议邀约、项目现场调研
(三)参与方式:会议邀约、项目现场调研
(三)参与方式:会议邀约、项目现场调研

方式二:投资者可通过报名链接(https://www.jc.com/vm/cDwt5SYQ.aspx)或扫描二维码进行报名/

方式二:投资者可通过报名链接(https://www.jc.com/vm/cDwt5SYQ.aspx)或扫描二维码进行报名/

方式二:投资者可通过报名链接(https://www.jc.com/vm/cDwt5SYQ.aspx)或扫描二维码进行报名/

方式二:投资者可通过报名链接(https://www.jc.com/vm/cDwt5SYQ.aspx)或扫描二维码进行报名/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注射用T-Bren(HER2 ADC)在HER2表达的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胆道癌III期临床试验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性药物注射用T-Bren(HER2 ADC),在HER2表达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胆道癌患者中对比T-Bren+医生选择的化疗的III期随机对照临床试验已于近日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截至目前,T-Bren正在国内外开展19项临床试验,包括8个III期,1个II/III期,4个II期,3个I/II期及3个I期临床试验。覆盖一线及二线以上HER2阳性乳腺癌、HER2阳性乳腺癌后

助、HER2阳性乳腺癌新辅助治疗和HER2低表达乳腺癌、HER2阳性胃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HER2突变的非转移性小细胞肺癌和HER2阳性化疗失败胆道癌,以及肿瘤、消化肿瘤、泌尿系统肿瘤和妇科肿瘤等多项适应症。

二、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需完成相关临床试验,并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审批方可上市销售。

由于医药产业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从早期研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7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公募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泰信竞争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全文及产品资料概要于2026年7月27日在本公司网站(www.t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688或021-387845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7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于2026年7月27日在本公司官方网站(www.sws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838)咨询。

序号	基金名称
1	申万菱信新能源汽车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申万菱信乐享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相关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7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旗下20只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20只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6年7月27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ccb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建信鑫弘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建信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建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建信互联网+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	建信电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	建信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建信鑫源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建信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建信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建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533)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27日